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4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楼17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1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董事会由5人构成。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共三个专门委员会。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如下：黄煜先生、李伟先生、陆舟先生、李琪女士、黄涛先生，其中黄煜先生为董事长。

董事会选举、调整了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委员组成如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涛先生、李伟先生、李琪女士，其中黄涛先生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李琪女士、黄涛先生、黄煜先生，其中李琪女士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李琪女士、黄涛先生、陆舟先生，其中李琪女士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7日